

屏東縣立復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辦理校內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字第 1050111992 號「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 (二)屏東縣政府辦理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原則補充規定。
- (三)屏東縣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邀請家長參與公開授課原則。

二、目的：

-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範，建構學校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之實踐模式。
- (二)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之教學模式，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學習機會。
- (三)形塑校園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
- (四)激勵教學典範學習，落實專業對話，深化教師專業內涵，增進專業回饋知能。

三、實施單位：本校教務處

四、實施方式：

- (一)實施期程：113 學年度（113 年 8 月 30 日~114 年 6 月 30 日）
- (二)工作項目：

進程	工作項目	說明
觀課前	共同備課(說課)	1. 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應與同組夥伴進行課程前的討論與分享，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法，且需有備課紀錄。 2. 說明課程設計原則、理念、教學流程、學生學習目標及觀察焦點等，提供觀課教師掌握觀課重點。
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觀課)	1. 請授課教師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設計書面資料或教學媒體，供觀課教師參考，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 2. 觀課人員應就具體客觀之教學事實，不呈現個人主觀價值判斷，並得於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
觀課後	回饋會談(議課)	公開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專業回饋及研討。

(三)實施方式：

- 1. 授課人員應在本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以校內教師觀課（以下簡稱觀課人員）為原則
- 2. 公開授課包括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觀課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
- 3. 公開授課實施方式：
 - (1)公開授課時間，每次以 1 節為原則，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
 - (2)校內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方式辦理：
 - 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 ②輔導團到校（分區）諮詢、教學支持團隊。
 - ③議題融入領域教學。
 - ④課程與教學創新相關計畫（例：分組合作學習、活化教學計畫等）。
 - ⑤學校定期教學觀摩。

4. 執行對象與人數(113 學年全校教師)：

全校 班級數	編制內 正式教師(含校長)	三個月以上 代理代課教師	參與公開 授課人數
22 班	35	6	41

5. 觀課採分組進行(每組至少 3 人以上)；有關分組表及各教師公開授課班級、時間、領域科目，請參閱實施期程表如附件 1(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告於學校網頁)。

6. 有關公開授課活動相關表格如右說明：附件 2 共同備課紀錄表、附件 3 觀課紀錄表、附件 4 觀察後議課回饋紀錄表、附件 5 公開授課活動照片、附件 6 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

(四)說明事項：

1. 各組觀課前、中、後相關表件紀錄及活動照片電子檔，請於議課結束後一週內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以利逐級核章，並提供於教育處教學正常化訪視或督學視導時檢核。
2. 完成公開授課、授課及觀課之人員，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經學校報縣府核准後，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
3. 公開授課教師如果有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請依照「屏東縣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邀請家長參與公開授課原則」辦理。
4. 公開授課人員及承辦人員之獎勵依「屏東縣政府辦理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原則補充規定」第六點辦理。

五、預期效益

- (一) 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
- (二) 活化教師教學內涵，提高教學品質。
- (三) 經由公開授課及課堂討論，教師彼此切磋教學方法，增進教師教學知能。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一、屏東縣立復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辦理校內公開授課實施期程表

組別	編號	教師姓名	職務	公開授課			
				班級	領域/科目	日期	節次
第 1 組	1		一年級導師				
	2		一年級導師				
	3		一年級導師				
第 2 組	1		二年級導師				
	2		二年級導師				
	3		二年級導師				
	4		二年級導師				
第 3 組	1		三年級導師				
	2		三年級導師				
	3		三年級導師				
	4		三年級導師				
第 4 組	1		四年級導師				
	2		四年級導師				
	3		四年級導師				
	4		四年級導師				
第 5 組	1		五年級導師				
	2		五年級導師				
	3		五年級導師				
第 6 組	1		六年級導師				
	2		六年級導師				
	3		六年級導師				
	4		六年級導師				
第 7 組	1		組長				
	2		組長				
	3		科任教師				
	4		科任教師				
第 8 組	1		校長				
	2		主任				
	3		組長				
	4		科任老師				
第 9 組	1		主任				
	2		組長				
	3		組長				
	4		科任教師				
第 10 組	1		主任				
	2		組長				
	3		組長				
	4		科任教師				
第 11 組	1		組長				
	2		資源班老師				
	3		資源班老師				

註:成果繳交說明： 每節授課完成，需有備課、議課紀錄(共同討論後由授課師提供)、觀課紀錄(由觀課老師提供)、成果照片(由觀課老師協助拍攝後，由授課師製作)，表格如附件二~五。

附件二-共同備課紀錄表(授)

屏東縣立復興國民小學_____學年度辦理觀察前共同備課紀錄表

共備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共備人員：_____

一、公開授課教學內容說明：

領域/科目			公開授課教師	
實施年級			單元名稱	
學習目標				
核心素養				
學習重點	學習內容			
	學習表現			
議題融入/跨領域連結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資源				
參考資料				
教學活動內容與實施方式				
一、準備活動 二、發展活動 三、綜合活動				
評量方式				

二、針對授課內容教學建議：

三、其他事項：

四、散會(時 分)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三-觀課紀錄表(觀)

公開授課教師姓名：_____ 班級：_____ 授課科目：_____

公開授課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時間：_____

觀察面向	觀察說明	項目	高度有效	有效	低度有效	無效	
學生學習工作專注度	在初進教室時快速掃瞄學生是否專注在工作上	專注	☐	☐	☐	☐	
		回應	☐	☐	☐	☐	
		提問	☐	☐	☐	☐	
		小組或同儕活動	☐	☐	☐	☐	
課程決定點	觀察教師教學內容，檢核教師授課內容與目標是否符合學生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	課程準備	☐	☐	☐	☐
			呈現教材內容	☐	☐	☐	☐
			善用教科書	☐	☐	☐	☐
		教學工具	教材教具	☐	☐	☐	☐
			教學資源	☐	☐	☐	☐
教學策略	觀察教學的實務，教師所採用的教學方法策略及如何幫助學生達到學習目標	內容呈現	演繹、歸納	☐	☐	☐	☐
			善用提問	☐	☐	☐	☐
			引導思考	☐	☐	☐	☐
			以問題誘發討論	☐	☐	☐	☐
		師生互動	停頓、等待	☐	☐	☐	☐
			給予適當回饋	☐	☐	☐	☐
			激勵學生	☐	☐	☐	☐
		語言表達	語調及音量	☐	☐	☐	☐
			肢體語言	☐	☐	☐	☐
教室佈置	從教室環境佈置中，找到教學作品或證據	展示學生作品		☐	☐	☐	☐
		妥善佈置教學環境		☐	☐	☐	☐
		學生座位安排		☐	☐	☐	☐
班級經營	學習安全或健康議題值得加以留意與強調的	友善的學習氛圍		☐	☐	☐	☐
		掌握教學時間		☐	☐	☐	☐
		學生能遵守常規		☐	☐	☐	☐
質性描述 記錄事項							

公開授課教師簽章：_____

觀課者簽章：_____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四-觀察後議課回饋紀錄表(授)

屏東縣立復興國民小學_____學年度辦理校內公開授課
觀察後議課回饋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項次	內容紀錄
專業回饋 紀錄 (回饋人員的 學習與收穫)	(1.教與學之優點及特色：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2.教與學待調整或改變之處：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授課人員 自我省思	(授課教師預定專業成長規劃…)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五-公開授課活動照片(授)

屏東縣立復興國民小學_____學年度辦理校內公開授課活動照片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附件六

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

一、公開授課倫理：

請遵守進入學生學習殿堂之禮儀，觀課時專心觀察、聆聽與記錄學生的學習表現，基於維護並尊重學生學習環境之自主性，參與觀課時不發言、不干涉、不交談，共同遵守以下事項：

- （一）為尊重教師、學生、不干擾上課，請提早幾分鐘進入教室。
- （二）細心觀察並記錄學生的學習狀況。
- （三）維護教學互動之場域，不干涉學生學習歷程。
- （四）觀課時，不進入學生與教師視線交流之區域。
- （五）觀課時不得交談及使用手機，課程中如需交談，請主動移步至教室外討論。
- （六）拍照或攝影前需經教師、家長及學生同意。
- （七）授課教師自編教材未經同意不得使用。
- （八）學生表現僅供專業回饋時討論，不得任意轉述，以確保隱私權。

二、教學觀察重點，應聚焦於「學生的學習表現」如：

- （一）學生的發言是否與教師提供之教材聯結。
- （二）教師與學生的互動頻率、次數與氛圍。
- （三）學生實際的學習表現與投入程度。

三、專業回饋重點：

- （一）依據學習目標，討論學生學習成功和困惑之處。
- （二）分析教學觀察時所蒐集的資料，討論學生學習表現
- （三）分享自己從教學觀察中學到什麼。（而不是發現老師沒做到什麼）